

三味夜话(84)

《人在商场》与读书往事

叶辉

疫情稍缓，三味讲堂里欢声笑语不断。新一期的文学沙龙大家聊的是“我们的读书往事”。

新茶的幽香，配上瓜子、花生，适合唠嗑。除了这些，吴壮贵还为大家带来了他的新书《人在商场》。大家围了上来，人手一本散发着墨香的新书。在这被封禁的日子里，阿贵的书，给我们带来了欣喜。

吴壮贵是我们奉化土生土长的作家，大家点评之前，自然免不了请他介绍一下新书。他说这本书是一本长篇小说，里面是他亲身经历改编的创业往事。书中提到了宁波的多个真实地点，百分之六十的故事也接近真实事件。创作周期近五年，几易其稿，中间过程得到奉化文联的支持。写的是自己在商海的沉沉浮浮，可能经商的读者看起来会比较有感触。

三味书店的卓科慧接过了他的话题，他点头道：我早大家一步拿到了阿贵的书。三十多万字的书一气看完，第一感受是读下来比较顺畅。作为经商者，看到其中主人公在小说里借钱办工厂，从一个白手起家的打工仔，到创出一番天地的老板。其中滋味酸甜苦辣，非常有共鸣。故事有一定的吸引力，稍微欠缺一些对人物的心理描写。沐小风也阅读过此书，她也认同卓科慧的观点，她说：我提几点看法，此书读下来，

叙事清晰，结构完整。本书自传性质居多，削弱了作为小说体裁的戏份，其中的文学性有待加强。此外，能够体现时代背景的情节是否可以考虑增加一些，浮在故事上面的这些东西，应该为更深层的内容服务。卓科慧插话道：不错，咱们看那些有关商场的历史传记名篇，其中对人物性格刻画、时代背景描写，极其生动详尽。最后，都是自然升华到体现人的诚与信。一些著名的作家，小说名篇塑造的人物形象有着生活中的真实，也融入了虚构成分。立的人设也是为小说中心服务的。多读一些书，自然能够从中借鉴。

杨洁波说：刚才两位的建议，给在座的写作者们都有启示。说到读书，在座都是爱书之人。写，也是从读开始。如莫言从小就为借得一本书读，去给人家拉了半天的磨。钻进草堆里看书，被蚊子叮得满身大包。他的母亲干活寻不见人，在草堆里找到他后，看他如痴如醉的样子，却也下不了手。这样的大家从小却无书可读，比起他们，我还算幸运。小时候没少看《西游记》之类的书。洪珏慧笑了，她说：说到《西游记》，我最珍爱的是本线装版的，上面都是繁体字。我小时候从外婆家淘出来的。尽管很多字看不懂，但还是看得津津有味。据我外婆说，这本书还是遗珠，当年文化大革命时，几乎所有书都付之一炬。这本书还是我外婆偷偷藏在自家米缸里，才得以保存下来。

大家听到这里都会心地笑了起来

来，那个年代离我们已远去，有些物件却承载着沉甸甸的历史。

这下，勾起了大家的思绪。那些年关于看书的故事，统统抖搂了出来。虞燕说，她的书必须是买来，不借书看。说是对书的尊重。她说她买过一本《卡尔维诺文集》，花了她父亲一百多元钱，而且还是二手货，给她老子气的够呛。她还理直气壮地辩解，这已经绝版了，以后就没地儿买了。叶引说：你们女生买书看，我们男生借得比较多。一开始瞎看，什么金庸、古龙、武侠小说、言情小说都是我们的最爱。初中时期，看这类书都是禁书，可是会被老师没收的。于是同学们都各施其法，有的在木板课桌上钻个洞眼，偷着看；有的晚上寝室灭灯后，打着手电在被窝里看，第二天整个眼圈都是黑的；有的自习课里，夹在书本里看，老师站在身后还浑然不知。为了能够看书，我还撞破父母在学校旁边开了一家书店，方便自己在暑假里看书。在那个时候，把所有的武侠小说看了个遍。导致学习成绩一路下滑。后来关了书店才恢复了正常。

高鹏程说道，以前看的纸质书，选择的余地都不是很大，能够有书看已经是天幸。现如今，纸质书、电子书一大堆。现在的孩子以后回忆起他们的少年时代，不知道还能有多少对书的记忆。他认为，写江浙一带特别是宁波的书籍，可以从三个字延伸开去，分别是“帮”“桥”“港”。刚才吴壮贵的《人在商场》，如果有第二本的话，值得从这些领

域拓展开来。宁波帮，它有着自身的文化属性，刚刚新鲜出炉的《大裁缝》，就体现了这一特点。桥，现在的舟山大桥、杭州湾大桥等，加速了经济发展，加深了各地的文化交流。港，历来是宁波的优势，它象征着开放，如同甬商的情怀一般，海纳百川，包容万象。建议吴壮贵把老一代甬商的精神融进来，再写出新一代甬城人的求真、求实的精神。吴壮贵抚掌道：确实已经有了第二本续集的想法，大家的建议正是我需要的。

沈潇潇一直低头看刚到手的《人在商场》，他接着吴壮贵的话说：我刚刚看了十几页，认为小说的开头情节稍显拖沓。开头中，有我们种亲切感。但故事情节切入应再快些。沐小风表示赞同，她说，该砍的地方，还得心狠手辣一点。不能对自己心软。大家听得笑了起来，自己的作品确实如同自己的孩子一样，下不去手。沈潇潇继续说：书中人物对话的方式，模式化痕迹较为明显，导致人物性格特点也不明显。小说人物的表现方式更应有写作者独特的语言魅力。当然，你也有自身的写作本色在其中，又要兼顾文学性。必然会产生一个矛盾点，这需要在写作过程中，衡量把握。像我们熟知的《平凡的世界》，路遥的语言也并无华丽之处，却展现了一个平凡而生动的世界。

有人写书，有人读书。书中的世界平凡而生动，我们读的往事，它本身就是一本书吧！

我的手机情结

韩伟定

老年人使用智能手机，大多局限于打电话、拍拍照片。其实智能手机，宛如一台微型电脑，除通讯、娱乐功能外，通过下载安装软件，其功能拓展，千变万化，令人眼花缭乱。

年近八十的我，也挺赶时髦，用过众多手机品牌，摩托罗拉、三星、小米、华为……随着品牌的升级换代，通过不断摸索学习，也逐步学会许多操作，使用的频率也逐渐增加。如今，微信群里的日常交流，朋友圈里的信息传递，已经成为每天必到的打卡地。

当然，比起年轻人，要掌握手机的各种功能，确实得多花一点功夫，多用一点“力气”。

我在学习发电子邮件过程中，有幸得到大学生孙子的帮助，从下载wps文档软件，将备忘录里的文章转化整理为文档，保存在特定的文件夹内，再设置邮箱，发送邮件。这一过程，在年轻人手中，犹如蜻蜓点水，易如反掌，我却要扒弄大半天。俗话说“六十岁学跌打”，年老脑笨只好用笨办法。我先将每个步骤用文字记录下来，然后

按照先后顺序，循序渐进，一遍遍示范、模仿、动手操作。叮咚一声，当我手中成功发出第一个邮件，满满的成就感随之而来，兴奋之情着实溢于言表。

身不离手机，手机不离身。现在，手机对于我，已经属于每时每刻都不离不弃的亲密伴侣。每天清晨，在早餐店就餐，扫一下二维码，输入金额，用食指轻轻一点，几秒钟就完成了付款程序，省去了纸币、硬币找零的烦恼，买卖双方均感方便。尤其是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微信、支付宝、云闪付等无接触交易，更增加了一份安全感。同时，适应疫情防控，手机上的健康码、行程卡、核酸阴性证明，更给自己的日常生活提供了便利，体现了智能手机的强劲优势。

通过不懈努力，现在我已经学会了手机里的众多功能，视频聊天、社保就医、生活缴费、手机银行、邮件发送、淘宝购物、股票交易、线上听课、上网浏览、导航定位、滴滴打车、音乐欣赏……“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老有所学，老有所乐。紧跟网络时代的新潮流，数字智慧生活给我的夕阳人生带来无限的乐趣和惬意！

把花留住

丁建梅

几阵春雨下过，路边的小草探出了脑袋，柳树姑娘也悄悄地甩起了绿色的长辫子，春暖花开，万物复苏了。

每天上下班我都会经过花鸟市场，那里的花草真好看，惹得我移不开脚步了。那天，我在那花草中中转悠了好一会，忽然发现地上有好几盆小巧玲珑的水仙，白色的盆子上画着兰色的花纹，清水中养着一颗颗胖乎乎的水仙，非常雅致。要是开起花来一定很漂亮，我的心痒痒的，买一盆带到学校去美化教室，还可以教小朋友们写写观察日记，岂不是一举两得。

与花结缘

当我把花儿捧进教室时，小朋友们一拥而上，把教室门口围了个水泄不通。“老师，它是大蒜吗？”“不是。”“这是什么花？”“水仙花。”“这花哪里买来的？”“花鸟市场。”“什么时候开花呀？”“过几天就会开。”……我把花盆放在高高的讲台上，小明踮起脚跟，把自己喝的矿泉水递给我，“老师，我给花儿浇点水吧。”孩子们如此爱花，看来与花有缘。

等我去办公室拿教本回来，我不禁呆住了：原来讲台上满是断粉笔、破橡皮、长短不齐的铅笔，黑板擦上沾满灰尘，桌上总是弄得乱糟糟的，平时我经常督促值日班长要注意整理，每天自己还得亲自整理一番。可现在一眨眼的功夫，讲台上擦得一尘不染，东西放得整整齐齐，还多了一只用纸做的小兔笔筒。我惊讶地问道：“这是谁干的？”小朋友们神秘地笑了，谁也不肯说。

从这天起，讲台桌彻底变样了，天天干干净净，教室里也变得整整齐齐，班长悄悄告诉我，大家都抢着值日呢。孩子们变得爱劳动、讲卫生了，做老师的心里自然乐开了花。那盆水仙花在小朋友们的精心呵护下，长高了，结出了好几个小小的花蕾，花骨朵儿饱胀得快要裂开了似的。可为什么孩子们会有那么大的变化呢？我百思不得其解。

可巧，一天我在家里看到了一篇文章：丹尼斯·狄德罗是十八世纪法国的一位哲学家，朋友送他一件质地精良、做工考究、图案高雅的红色睡袍。狄德罗非常喜欢，可他穿着华贵的睡袍在家里寻找感觉，总觉得家具颜色不对，地毯的针脚也粗得吓人。于是为了与睡袍配套，旧的东西先后更新，书房终于跟上了睡袍的档次。两百年后，美国哈佛大学经济学家朱丽叶·施罗尔在《过度消费的美国人》一书中，把这种现象称作“狄德罗效应”，也称“配套效应”，也就是人们在拥有一件新的物品后不断配置与其相适应的物品以达到心理平衡的现象。“配

套效应”为整个事物的变化提供了动力，当其中任何一部分发生变化时，其他部分随之变化以便与其配套，从而促进了周围事物的变化发展和更新。我恍然大悟，原来是“狄德罗效应”的魔力。

一个不经意的举动，有了良好的开端。那么，我们在教育孩子的时候，何不多用一点巧思呢？在孩子们的成长过程中，无论是好的行为还是不良的习惯，都可以找到其缘起的那一件“睡袍”。如果我们给孩子的是劣质的“睡袍”，那么，就别指望孩子的行为会有多高尚；如果我们给孩子们的是有价值的“睡袍”，那么，孩子定会努力形成与之相应的好习惯。

与花细语

水仙花在教室里“安居”，叶片更茂盛了，一朵朵小小的花儿像婴儿的小脸蛋，白白嫩嫩，越开越多，教室的空气里弥漫着阵阵淡淡的清香。水仙花快乐地成长，孩子们在日记本上记录着水仙花的变化，快乐也弥漫在字里行间。

孩子们可疼爱花儿了，有太阳的日子就小心翼翼地把它捧到走廊上晒太阳；一看水位低了，马上就给它浇水。有一次，一片叶子被风吹弯了腰，孩子们着急地一个劲想办法救它。用小棒撑、用绳子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竟然真的让叶子直起了腰，他们兴高采烈，激动得无以言表。

“花儿枯萎了！”第一个发现水仙花凋谢的小朋友报告这个不幸的消息。不知什么时候，水仙花已经进入衰败期了。孩子们看到花儿一天一天干了、瘪了，心里充满着悲伤。怎么办？这可是事物的生长规律，我也无回天之术。

“水仙花才开了这么短的时间就枯萎了，太可惜了。”“水仙花什么时候再开？”“我不让它死！”……孩子们依依不舍地哭了。

我安慰着孩子们：“别难过，有花开就有花谢，水仙花跟我们一起生活了那么多天，它很高兴。它告诉我等到明年春天你们读二年级的时候，会再来看看你们谁最乖，学会的本领最多，你们要努力呀！”

孩子们还不明白生命的重要性，也无须跟他们讲“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的大道理。但他们似乎一下子懂得珍惜时间了，教室里学习的气氛更浓了，每个人都更加认真地学习，连几个“小调皮”也不再拖拖拉拉了，作业交得又快又准。水仙花呀水仙花，等你来再来时，会看到孩子们多么出色。

一盆平常的花，带来的是意想不到的效果。我想，讲台桌上的水仙花永远不会凋零，因为它静静地开放在孩子们的心间，善良纯真的孩子们把花留住了。



云中体育馆

邬宏尉 摄

儿时玉米香

虞燕

儿时的夏天，大概应从我弟弟坐在后门门槛上，冲着那畦“噌噌”窜个头的玉米咽口水那刻开始……

母亲年年种玉米，且栽种地固定，就屋后那块地。清明一过，留种的玉米粒经母亲以水浸泡，滗掉，再浸泡，重复多次，终于发出了芽。刚松过土的田地散发着一股泥土香，清新、湿润，母亲蹲在那，在地里挖出一个个小坑，将发芽的玉米粒埋进去，也埋下丰收的希望。

距玉米地不远处有个大粪缸，母亲时不时手握粪勺，来来回回浇水施肥。玉米什么时候出的苗，又什么时候站成绿油油的几排，姐弟俩并不留心，因为离可以吃还太遥远。

待我们盯上玉米，它们往往已经半人多高了。每天清晨醒来，头件事就是去后门，总觉得，每个夜晚，趁人们熟睡，玉米都在

偷偷地努力长个。它们长势极好，植株挺拔，叶子碧绿狭长，风吹过，“唰唰唰”，像绿色的裙袂翩飞，颇具动态美。雨后，小水滴逗留于叶上，太阳一出来，亮闪闪的，犹如镶了钻石。不多久，整个玉米地便成了一堵绿墙，生生挡住了后面的水稻田。玉米开花了，顶端那串稻穗状的花杆随风轻摇，玉米杆的某一段微微鼓起，抽出了白色的须。玉米须的颜色基本代表了玉米的成熟度，随着须子变米黄、淡紫、褐色，玉米棒慢慢胖起来，变得沉甸甸，依偎着玉米杆。掰玉米前，母亲总会剥开玉米棒上端一丁点，用指甲掐一下，试试玉米粒嫩还是老。“噢”，掰玉米的声音清脆利落，落进我耳朵里，那叫一个好听，我仿佛已闻到了诱人的香味。

剥玉米壳这个活，我爱抢着干。玉米棒是个保守的姑娘，嫌纱衣薄，里三层外三层地穿，外层的厚一点，绿色也深一点，剥至最内层，色呈浅黄，接近透明，“玉体”若隐若现，迫不及待揭去，珍珠似的玉米粒

排列整齐，饱满圆润，金黄的、玉白的，黄中夹杂白的，白中混杂紫的，瞧着可人。

玉米用清水冲洗下即可入锅，饭上蒸或水煮，不放任何调味料。灶膛的火生起，“噼啪”声听起来那么悦耳，待锅边白气氤氲，玉米特有的香味也随之弥漫，我和弟弟不肯出灶间了，翕动着鼻子在灶边打转，母亲嫌我们碍事，“去去去，到桌边等着，马上好了。”

煮熟的玉米通常盛于不锈钢淘米盆，一个个黄澄澄、油光光，热气腾腾，母亲一端出来，浓郁的香气立马围了上来。怕我们烫手，母亲将玉米切成两段，用筷子插进玉米芯，姐弟俩手拿筷子一端，举着玉米，吹口气，翘起嘴唇，咬一小口，糯糯的、粘粘的、甜甜的，接下来，忍着烫，一口又一口地啃，直嚼得满口生香，很快，镶满“珍珠”的玉米棒成了光秃秃的玉米芯。

玉米不是稀罕物，很多人家均有种植，煮了当早饭，当点心，给孩子们解馋也再好不过。一旦到了成

熟期，玉米就得及时掰下，老了就不好吃了，那时候，谁家地里掰的玉米多了，便煮一大锅，分于四邻八舍。隔壁的婶子们常端起冒着热气的玉米，拐入我家院门，经过那排青树，走上台阶，进屋，香味散了一路。她们知道，我和弟弟算得上周边孩子里最爱吃玉米的，自玉米成熟起，几乎天天吃也不会腻，直到落市。

夏日的傍晚，院子里，桌上饭菜已撤去，我洗完了澡，和女孩们玩翻花绳，轿子、双十字、大桥……穿绳走线，你来我往，人们摇着蒲扇，拎着小扇子，悠悠悠悠走过来。天色变暗，我家的西湖牌黑白电视机一摆上桌，大伙开始沉浸于剧集里。在当年的夏夜，边看电视边啃玉米和西瓜是最惬意的事，月光轻盈，荧光忽闪，咀嚼声“咯吱咯吱”，玉米香悄悄飘荡在空气中。

第二天早晨，院子里可见一地玉米芯、西瓜皮，母亲捡起玉米芯，拢到一块，晒干后用火烧火。